1

证券代码：300406 证券简称：九强生物 公告编号：2020-094
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：
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1、会议召开情况
（1）会议召开时间：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0 年 8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4∶00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
2020 年 8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，即 9:15-9:25，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
15:00；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 年
8 月 13 日，9:15-15:00。
（2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 15 号旷怡
大厦五层）
（3）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（4）会议召集人：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
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

（5）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邹左军先生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
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2、会议出席情况
（1）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4 人，代表股份 327,407,517 股，占上市公
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56.0491%。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313,007,006 股，占上市公司
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53.5838%。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14,400,511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效表
决权总股份的 2.4652%。
（2）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14,400,511 股，占上市公司
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2.4652%。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效表决权
总股份的 0%。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14,400,511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效表
决权总股份的 2.4652%。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
本次现场会议。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经与会股东认真审议，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
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3

1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1.01 选举邹左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:327,324,61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99.9747%；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4,317,61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
所持股份的99.4243%；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1.02 选举刘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:327,324,61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99.9747%；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4,317,61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
所持股份的99.4243%；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1.03 选举罗爱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:327,324,61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99.9747%；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4,317,61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
所持股份的99.4243%；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1.04 选举孙小林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:327,324,61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99.9747%；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4,317,61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
所持股份的99.4243%；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1.05 选举梁红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:327,324,61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99.9747%；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4,317,61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

4

所持股份的99.4243%；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1.06 选举SHENG DAN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:327,324,61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
的99.9747%；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4,317,61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
所持股份的99.4243%；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2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2.01 选举陈永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: 327,407,51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
份的100.0000%；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4,400,51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
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2.02 选举丁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: 327,407,51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
份的100.0000%；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4,400,51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
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2.03 选举付磊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: 327,407,51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
份的100.0000%；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4,400,51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
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5

3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3.01 选举姜韬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: 327,407,51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
份的100.0000%；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4,400,51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
股东所持股份的100.0000%；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3.02 选举郭丛照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股份数: 327,323,817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
份的99.9744%；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14,316,81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
东所持股份的99.4188%；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1、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尊律师事务所
2、见证律师：张志钢、冯宾
3

6

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 年 8 月 13 日